

#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

琼卫医函〔2022〕3号

##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做好2022年医师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 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及洋浦经济开发区卫生健康委，海南医学院各附属医院，委直属各医疗机构，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医师资格考试委员会公告（2021年第03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医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规定，现将2022年我省医师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报名条件

凡符合《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国卫医发〔2014〕11号）中报名条件的人员，均可报名参加相应类别的考试。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人员，禁止参加考试。

### 二、报名方式及考试时间安排

#### （一）报名方式

考试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审核两个部分。网上报名时间

---

为2022年1月12日-25日,各报名点可根据具体情况选择在2022年2月14日-27日进行现场审核。现场审核工作按属地(市、县、自治县及洋浦经济开发区卫生健康委,海南医学院各附属医院,委直属医疗机构)受理,主要是对已经网上报名成功的考生进行资料审核,不接受补报名。

2021年实践技能考试成绩合格,今年免于参加实践技能考试的考生,仍需进行网上报名和现场审核。考生在考区审核通过后,要通过网上支付的方式缴纳考试费,网上缴费时间为2022年3月18日-28日,逾期未缴费的考生视为放弃报名。

## (二) 考试时间安排

### 1. 实践技能考试时间及合格分数线:

(1) 临床类别、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 2022年6月13日-26日。

(2) 中医类别: 2022年6月18日-26日。

(3) 口腔类别: 2022年6月18日-26日。

(4) 公共卫生类别: 2022年6月18日-19日。

具体考试时间安排以准考证为准。

2022年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原则上在国家实践技能考试基地进行。实践技能考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在国家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参加考试且成绩合格者,成绩两年有效。

### 2. 医学综合考试全国统一考试时间及合格分数线:

时间 级别	8月19日(星期五)		8月20日(星期六)			8月21日(星期日)		
	9:00-11:00	13:30-15:30	9:00-11:00	13:30-15:30	16:30-18:30	9:00-11:00	13:30-15:30	16:30-18:30
临床执业医师	—	—	—	—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第三单元	第四单元
临床执业助理 医师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	—	—	—	—	—
口腔、公共卫生 执业医师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第三单元	第四单元	—	—	—	—
中医类别执业 医师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第三单元	第四单元	—	—	—	—
口腔、公共卫生 执业助理医师	—	—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	—	—	—
中医类别 执业助理医师	—	—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	—	—	—
乡村全科 执业助理医师	—	—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	—	—	—

**说明：上表中“中医类别”含中医、中西医结合专业。**

### 加试时间安排

时间 级别	8月20日(星期六)	
	11:05-12:05	11:05-11:35
执业医师	军事医学	院前急救岗位、儿科专业
执业助理医师	—	军事医学

执业医师合格分数线为 360 分，执业助理医师合格分数线为 180 分。

### 三、其他事项

2022 年我省继续开展医师资格考试临床类别、中医类别具有规定学历中医医学综合考试“一年两试”试点。在我省已报考当年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合格成绩在有效期内，未通过第

一次医学综合考试且无违纪违规行为的考生和第一次医学综合考试缺考及未缴纳考试费的考生可报名参加第二次医学综合考试。

医学综合考试“一年两试”试点第二次考试时间如下：

时间 类别	11月12日（星期六）		11月13日（星期日）	
	9:00-11:00	14:00-16:00	9:00-11:00	14:00-16:00
临床执业医师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第三单元	第四单元
中医类别具有规定学历 中医执业医师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第三单元	第四单元
临床执业助理医师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	—
中医类别具有规定学历 中医执业助理医师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	—

#### 四、报名要求

今年我省开展线上资格审核试点工作，凡符合报名条件参加考试的考生，须按《考生服务系统操作指南》（附件3）要求，在报名系统内上传相关证件及材料。由于今年首次开展线上资格审核工作，考生在现场资格审核时，须提交下列证件及材料：

（一）《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

（二）《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现场资格审核后，考生须认真核对《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上个人信息并签字确认，一经签字确认不得更改。该信息将用于医师资格考试和医师注册管理，因考生个人原因导致信息错误的，不予修改）；

（三）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四）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取得国外医学学历的考生还

须提交教育部留学认证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五)考生试用(或实习)机构出具的《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港澳台和外籍考生还须提交《台湾、香港、澳门居民参加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习申请审核表》和《外籍人员参加中国医师资格考试实习申请审核表》;

(六)执业助理医师申报执业医师考试的,还须提交执业助理医师《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如在执业注册过程中有变更记录,导致注册时间不满足报考年限的,须提供首次执业注册证明);

(七)报考传统医学师承或确有专长类别医师资格考试的,还须提交《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书》或《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

(八)应届毕业生还须填写《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九)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十)参加短线医学专业(院前急救或儿科)的须提交《2022年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专业加试申请表》。

考生提交的证件及材料,均为原件及其 A4 纸复印件(单纯复印件无效)。各报名点须核验原件,并在复印件上签字、盖章。考生提交的资料复印件按以上顺序装订。

## 五、工作要求

(一)申报受理工作按属地原则进行,海南医学院各附属医院、委直属单位由本单位医务科(处)受理,其他医疗卫生单位

由所在地的市县卫生健康委负责受理。各报名点须采取适当形式将报名时间、地点通知辖区内考生，在规定期限内和指定地点受理考生报名。各报名点可登录国家医学考试中心网站（[www.nmec.org.cn](http://www.nmec.org.cn)）下载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有关规定及考试信息、相关表格，张贴于报名地点醒目位置，以便考生报名。

（二）各报名点现场审核结束后汇总成《医师资格考试考生花名册分类表》（见附件1）和《2022年医师资格考试各类别报考人数统计表》（见附件2），并签名、加盖公章，于2022年3月3日前将报名资料送至海南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医学考试办公室（地址：海口市秀英区秀华路34-1号10楼1009房）。

（三）考试收费按海南省物价局、海南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核定医师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3〕401号）执行。医师实践技能考试费：每人250元；执业医师资格考试费：每人180元；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费：每人100元。

联系人：陈泰宇；联系电话：0898-66215873。

- 附件：1.医师资格考试考生花名册分类表  
2.2022年医师资格考试各类别报考人数统计表  
3.考生服务系统操作指南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 医师资格考试考生花名册分类表

报送单位盖章：

(类别代码： )

第 页

序号	姓名	性别	最高学历	毕业专业	毕业学校	试用单位	报考类别代码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9								
10								

附件 2

## 2022 年医师资格考试各类别报考人数统计表

类 别	代 码	人 数	类 别	代 码	人 数
临床执业医师	110		临床执业助理医师	210	
口腔执业医师	120		口腔执业助理医师	220	
公共卫生执业医师	130		公共卫生执业助理医师	230	
具有规定学历的中医执业医师	140		具有规定学历的中医执业助理医师	240	
中西医结合执业医师	150		中西医结合执业助理医师	250	
师承或确有专长的中医执业医师	340		师承或确有专长的中医执业助理医师	440	
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	216				
合 计			合 计		
备注：		总人数：			

报送单位：

签名：

联系电话：(手机： )

接收单位：

签名：



## 附件 3

# 考生服务系统操作指南

## 一、考生进入国家医学考试考生服务系统

### (一) 进入系统

考生按常规报名流程进入国家医学考试考生系统,查看自己的报名信息,在报名信息处,点击“上传相关材料”按钮,按页面提示进入报名材料上传界面。

2020110 临床执业医师

姓名: 原...-1  
准考证号:  
考区: 山东省 上传相关材料 考区: 济南  
阶段: 报名  
报名时间: 2020-03-10

下载表格 打印 重新报考

### (二) 激活用户

首次登陆考生使用考试报名系统的账号进行授权,授权完成后即可进入报名材料上传界面。

授权访问

即将使用医学考试中心考生服务系统账号登陆 (■) 考生服务系统。

用户名\*  
此处填写网报时的账号

密码\*  
此处填写网报账号的配套密码

验证码\*  
1JX8

授权登录

## 二、考生上传报名材料

考生根据页面提示要求，认真阅读说明，并按每一材料的具体要求和示例准备个人的相关材料，集中上传真实且清晰的图像。



报名材料附件

提示：考生所上传材料照片需保证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如有虚假材料，将按照《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规定》相关条款进行处理。

注意：带有\*号的为必须上传的项目。材料上报完成后，如遇材料问题需要修订，将通过短信方式（发送到报名电话号码）通知。

提交审核

身份证明

身份证明：(示例) \*

请上传与报名相一致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照片（外国护照需上传信息页与封页），本人手持身份证内容一面照片，人像与证件内容应清晰可辨

上传

注意：这里显示的内容，是医师资格考试所有可能需要的材料列表，考生根据自己的个人情况和考区通知要求，上传必需的报名材料图片。

### （一）开始上传

网上报名阶段，根据个人情况，如实上传全部所需的考试材料图片，如更改报考类别或补充报考信息须同步更新上传材料。

以身份证明上传为例，点击“示例”查看要求，再点“上传”按钮，进入上传图片界面，将个人已经准备好的图像文件上传。如下图所示：

## 身份证明

身份证明: (示例) \*

请上传与报名相一致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照片 (外国护照需上传信息页与封页)



点击选取文件，即可进入图片选择界面，选择完成点击提交即可上传。

### (二) 上传的图片要求

材料照片需保证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画面保持正向，不得翻转旋转。文件应使用 jpg/jpeg/png 格式，上传的照片应确保图像清晰，单个照片文件大小不超过 200k。

在每一个图片上传界面都有上述提示，请考生认真阅读，并保证内容真实准确。

### （三）同一种类材料可上传多个图片

如果同一种类材料需要上传多个图片的，在上传完第一个图片之后，继续点击后面的上传即可。



注意：有些图片只有两个或固定数量的（例如身份证明材料），则传完指定数量的图片后，则不能继续上传。

### （四）删除并重新上传图片

如果图片上传错了或上传后变形、不清晰时，可以删除再重新上传，点击图片右上角的“—”减号按钮即可删除，如下图：





删除完成后，再次点击上传，上传新图片即可。

注意：如考生已“提交审核”或在审核期间，则上传的图片将被锁定，考生无法修改图片。

### （五）提交电子资料

考生按照考区的通知要求，将所需要的材料图片上传完成后，点击屏幕最右上方的“提交审核”按钮即完成材料的上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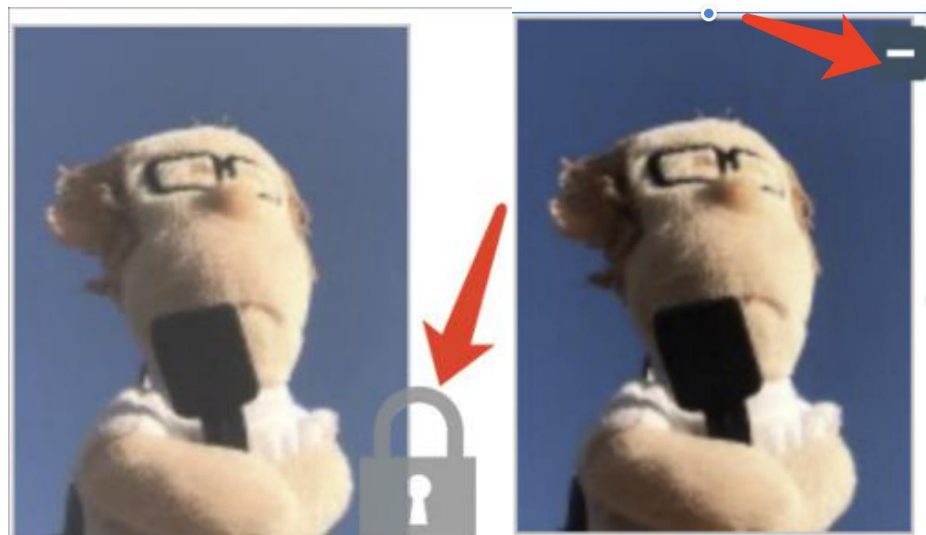
注意：提交后，考生界面会显示上报完成，内容已锁定的提示（锁定即无法自行修改上传材料），表示上传成功。如下图提示：

### 消息提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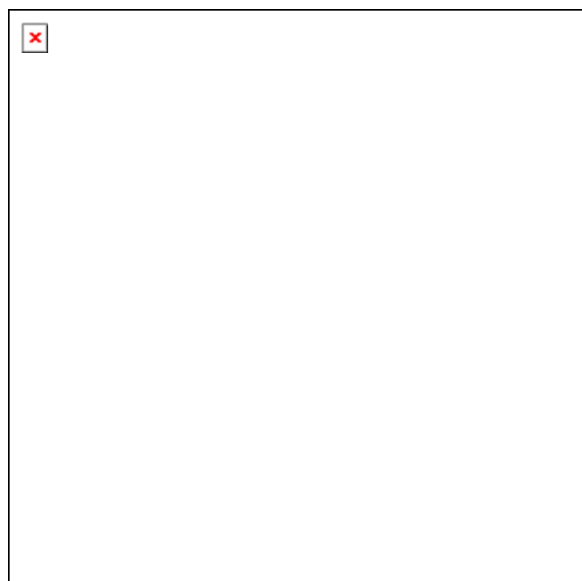
2020/3/12 22:02:08 上报完成，内容已锁定。

### 三、图片的几种状态

已锁定（考生自主提交报名资料的或提交的报名资料未被审核人员要求更换的），此时考生无法修改图片材料。



未锁定（考生上传后尚未提交或审核期间审核人员要求考生更换完善的资料），考生可以修改图片材料。



## 四、上传完成后需注意事项

如果已经上传成功，并显示下列消息提醒：



考生可以关闭该页面，等待考务人员进一步的审核通知（可能是电话、短信或应用内的消息等形式）。

考生可根据考区要求的时间或通知，及时查看您的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材料审核反馈意见，并根据反馈意见补充完善相关材料。



如无新消息说明材料符合要求或上传的材料说明您不符合报名条件等情况。